

2025 中国智能机器人格斗及竞技大赛

创新设计竞赛规则

目录

一、竞赛介绍.....	3
二、参赛队伍要求.....	3
三、参赛作品资料提交要求.....	3
四、竞赛主题.....	4
五、机器人要求.....	4
六、竞赛规则.....	4
6.1 竞赛形式.....	4
6.2 线上答辩要求.....	5
6.3 违例与处罚.....	6
6.4 评分标准.....	6

一、竞赛介绍

参赛队以“格斗”或“竞技”为主题，围绕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，设计制作智能机器人作品并结合场景进行展示，在技术、设计或应用上体现创新。评审重点考察设计创新性、技术合理性、实用性。

二、参赛队伍要求

全国高校在校本科生、高职/高专生，以二级学院为单位报名参赛；每支队伍最多2名指导教师，4名学生。

为了更好的解答参赛队伍疑问和发布比赛相关通知，参赛队伍可加入钉钉交流群，群号：34426394，考虑到沟通的及时性和准确性，建议每支队伍的两名队员进入该群负责后续的沟通事宜，进群后请及时修改昵称为“学校-本人全名-学生/教师”。

三、参赛作品资料提交要求

参赛队将参赛作品资料，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大赛组委会，组委会组织评审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资格审核和初赛评审，评选出排名靠前的队伍进入决赛。参赛作品资料提交要求如下：

- (1) 提交的作品资料内容必须与竞赛规则要求相符；
- (2) 作品照片2张，精度300dpi-600dpi，格式为jpg；
- (3) 机器人功能展示视频，视频长度在5分钟以内，文件大小不超过150M，视频格式为MP4。竞赛任务要求见“六、竞赛规则”。（视频其余环节由参赛队自行设计，如竞赛任务准备过程、自行设计高难度任务展示、任务策略讲解、独特的程序算法讲解等）。

- (4) 作品详细设计报告(word版，报告格式自定，篇幅一般控制在30页A4内)。

文档内容建议：机器人介绍相关材料，概述机器人相关的软件策略、硬件设计，详细描述参赛队的参赛方案如独特的算法、程序框架、数据结构、或者硬件改进等，简述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途径。

- (5) 将作品材料（图片、视频、设计报告）按“赛项+队伍名称”命名压缩打包上传至百度网盘，将该文件网盘链接复制到TXT文档内，提交至大赛报名系统。

特别说明：参赛队的队伍名称、作品名称、提交的参赛作品（设计报告、设计图、效果图、视频等）和线上、线下评比中均不得出现以下信息：学校信息（校名、校徽、logo 等）、学院信息、指导教师姓名、学生姓名。

四、竞赛主题

以“格斗”或“竞技”为主题，围绕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，设计制作智能机器人作品并结合场景进行展示，在技术、设计或应用上体现创新。

所有参加比赛的作品必须与本届大赛的主题和内容相符，与主题及限定范围不符的作品不予评奖。

作品形式：

参赛队自行创意、设计并制作模型（或原理样机）的形式展示作品的创新设计，必须有**实物模型**，鼓励带场景演示。

五、机器人要求

参赛队伍采用统一标准的控制器、动力模块、传感器、供电模块等，机器人平台可选用创意之星、卓越之星、智行系列、智元素系列、智飞系列、探智系列。

六、竞赛规则

6.1 竞赛形式

创新设计赛项决赛采用线上评比，进入决赛的队伍需要进行线上实时演示和答辩，在线系统采用腾讯会议（备用系统采用钉钉会议）。每个参赛队答辩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，其中 PPT 介绍 3 分钟以内，作品实物或视频展示 90 秒以内，问答 5 分钟以内。

6.2 线上答辩要求

1) 答辩场地要求

应选择独立封闭房间作为答辩室，答辩期间，房间须保持安静明亮。答辩期间仅限参赛学生进入答辩室并独立完成网络远程答辩，严禁其他人员进入赛场或协助答辩。

2) 设备和账号

- 第一机位（账号）：用于评审交互，建议配置：大屏电视机（显示器）+笔记本+外接 USB 高清摄像头（需准备三脚架方便移动）+外接麦克风拾音器。答辩的学生站在大屏幕前介绍作品内容，回答评委提问时，应能拍摄学生答辩场景（含 PPT 画面），要求从正面拍摄参赛者画面。
- 第二机位（账号）：用于 PPT 演讲时，全屏展示 PPT 内容，考虑线上展示的局限性，建议 PPT 内容制作时考虑评审的观感。
- 第三机位（账号）：采用手机或移动摄像头，用于答辩中展示、介绍实物作品的实时工作状态细节。
- 参赛选手需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，须保证设备电量充足、网络连接正常。建议参赛选手尽可能做好三种网络准备方案：有线网络、无线网络、手机 4G/5G 热点。

3) 答辩过程

PPT 中不得出现参赛队学校校名、校徽。所播放的视频、答辩环境中不得出现学校校名、校徽。答辩期间须关闭与比赛无关的电子设备，同时关闭录像、录屏、音乐、闹钟等可能影响正常决赛的应用程序，不得出现其他声音。答辩全过程中禁止以任何方式录屏。

4) 评分标准

线上赛轮到参赛队比赛时，参赛队 5 分钟不能进入线上评审平台，视为弃权。参赛队进入检录会议室后 5 分钟内不能完成机位、场地的查验要求视为弃权，其他评分要求见五、评分标准。

5) 队伍排名方法

根据各参赛队伍的综合得分进行排名；

以二级学院为单位（二级学院判定标准以队伍队长所在单位为准），本项目限定各单位进入前 50%排名的队伍数量为 2 支，同一单位如在本项目有 2 支以上的队伍进入前 50%排名，那么按照该单位这几支队伍的排名顺序，后排名的队伍安排到整体后 50%进行排名，其他队伍根据名次依次递补。举例说明：如本项目有 100 支队伍参赛，某一单位有 A、B、C 三支队伍，比赛成绩排名分别为 A11、B23、C25，最终排名时 A、B 排名不变，C 排名调整为 51，其他单位队伍依次递补。

6.3 违例与处罚

1) 线上评比的参赛队要对自己的比赛环境、网络质量负责，如造成比赛无法进行评判，按无成绩处理。

2) 大赛主办方享有免费对参赛视频作品进行部分或全部复制、信息网络传播、展示、汇编的权利，作者拥有署名权。

3) 请各参赛队服从线上比赛流程和交流群内的管理，如参赛队不听从管理、恶意影响比赛进程、因为自身的原因不能参加线上评比、按弃赛处理。

4) 线上实时评比过程只允许参赛队员在场，不允许其他成员进入赛场协助比赛，赛前会设置身份认证环节。

6.4 评分标准

1) 所有参赛作品应与本赛项的主题和内容相符，与主题完全不符的作品不能获奖。是否与本赛项主题相符，由每位评审专家对作品评审时独立做出判断。专家重点关注“格斗”和“竞技”两个限定词。其次，作品应具有一定的“智能”或自动化，“智能”的程度不做要求，但如果作品是一个纯机械装置，也不符合主题要求。

2) 评分标准：在作品切题的前提条件下，从作品的新颖性（25%）、潜在应用前景（25%）、科学性（25%）、设计表达（25%）四个维度对作品做出综合评价。不以产品技术实现的难易作为主要评价标准，对具有颠覆性创新的作品，对其技术方案做宽容性评价。

智能机器人创新设计竞赛规则

3) 评委通过参赛队的实物展示、作品介绍(PPT 或视频)、问辩等形式了解作品，给出综合评分。

4) 作品的评分按 100 分制。与主题不符的作品按 0-59 分给分，其余作品分成三个分数段给分，各段的百分比为：90 分（含 90 分）以上的作品占 20%，89-71 分的作品占 60%，70 分以下的作品占 20%。

5) 采用全程匿名评审，违规由评委酌情扣分。根据队伍数量，可能会对参赛队分组评审，组与组之间分数不做横向比较。

6) 赛程安排、评审流程具体实施细则以赛前官方发布的大赛通知文件、竞赛秩序手册及技术交流群内公布的最终方案为准。